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石创”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募集资金使用等有关规定，对阿石创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阿石创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659 号）批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960 万股，每股发行价 9.9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9,541.2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3,121.15 万元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6,420.05 万元。上述资金于 2017 年 9 月 21 日全部到位，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7）第 351ZA0025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0 年度，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005.97 万元，收到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3,533.77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3,116.24 万元，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43.09 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157.01 万元，实际从公司非募集资金账户支付的发行费用仍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的金额 17.43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于2017年10月24日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北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阿石创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阿石创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型	募集资金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金牛山支行	8111301012300355880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19,654,105.0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北支行	117260100100114019	一般户	1,746,335.2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长乐支行	43050078801000000014	一般户	13,937,283.51
合 计			35,337,723.87

公司上述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实施，不存在违规现象。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先期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为19.91万元，公司未将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有资金。

(三)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年11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5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发表了核查意见。上述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2018年11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3）。2019年11月1日，上述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9年12月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兴业证券发表了核查意见。上述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2019年12月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2020年11月26日，上述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平板显示溅射靶材建设项目尚未实施完毕，暂时无法核算效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用于提升公司研发和营销能力，不直接产生效益，无法单独核算。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

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计发生两次融资行为：第一次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该次募集资金运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第二次为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该项目已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572 号）；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尚未完成发行，不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七、会计师对阿石创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于阿石创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1）第 351A006817 号），结论意见如下：阿石创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阿石创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对阿石创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兴业证券及其保荐代表人已认真审阅、核查了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的相关资料，认为：阿石创关于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阿石创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规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陈 杰

张钦秋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420.05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1,005.9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269.99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13,303.8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269.9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6.9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平板显示溅射靶材建 设项目	是	14,269.99	14,269.99	859.95	11,488.25	80.51%	-	-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150.06	2,150.06	146.02	1,815.55	84.44%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6,420.05	16,420.05	1,005.97	13,303.80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 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p>2019 年 12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由于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过程中涉及较多固定资产投资、专业生产设备定制、安装及调试，项目设计和工程建设繁杂，且考虑到相关部门审批验收手续时间，以及在具体施工中设计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对设计方案进行的多次修改完善，给项目的实施进度带来一定程度的影响，基于实际情况的谨慎考虑，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9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p> <p>2020 年 12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p>									

	<p>目延期的议案》，由于受疫情影响，部分供应商提出延迟设备交货或延迟安装对项目建设进度造成了一定影响。为保证各产线符合最新技术方案需要，以提升未来生产效率，并进一步控制项目投入风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各主要设备（如相控阵水浸超声波探伤设备、集成机械手自动化系统等）均采用定制化设计、采购与安装，其中，部分定制化设备的配件需由上游供应商从国外采购。而春节后大部分上游供应商的复工进度、物流等未达预期，尽管公司在复工后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部分车间已投入使用，且其他未投入使用的生产线中大部分设备也处于调试阶段，但仍存在部分设备无法如期完成采购、安装及调试工作，基于对股东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考虑，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0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2020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名称“年产 350 吨平板显示溅射靶材建设项目”变更为“平板显示溅射靶材建设项目”，终止募投产品铜靶材和 ITO 靶材生产线的投入，同时，扩大募投项目中钼靶材、铝靶材和硅靶材的产量。</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公司先期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为 19.91 万元，公司未将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有资金。</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2018 年 11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生产经营等，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止 2019 年 11 月 1 日，上述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p>

	资金专户。截止 2020 年 11 月 26 日，上述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中，将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平板显示溅射靶材建设项目	年产 350 吨平板显示溅射靶材建设项目	14,269.99	859.95	11,488.25	80.51%	2021 年 6 月 30 日	-	不适用	否
合计	-	14,269.99	859.95	11,488.25	80.51%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公司基于“年产 350 吨平板显示溅射靶材建设项目”立项较早，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满足下游客户对 ITO 靶材的需求，已使用自有资金购建了 ITO 靶材生产线并投入了生产（非募投项目），且募投项目建设以来，公司持续关注市场环境和行业状况变化，公司经重新评估，认为如果仍按照原有的规划来实施，可能面临短期无法推进、产能无法充分满足未来市场需求的情形。</p> <p>因此，公司为了维护股东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未来发展规划和战略布局，以及对产品市场需求的全面调研，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 2020 年 4 月 20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名称“年产 350 吨平板显示溅射靶材建设项目”变更为“平板显示溅射靶材建设项目”，终止募投产品铜靶材和 ITO 靶材生产线的投入；同时，扩大募投项目中钼靶材、铝靶材和硅靶材的产量。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p>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参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所述。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